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已经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综合办公室编制，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cjinfe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尹家渠街 4 号楼办公楼四楼；邮编：750001；电话：0951-6085390，传真：0951-6085390，电子邮箱：jfqjtjytx@126.com）。

一、概述

2018 年，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在金凤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和政府办的大力支持和悉心指导下，不断完善制度，狠抓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上级有关政务公开的要求，坚持便民利民、公开公正、依法行政的原则，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一是加强和完善领导机制。成立由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局属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上传公开内容，有效保证了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二是建立健全制度。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通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各项制度，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二) 夯实建设规范，提高公开质量。在平时的公开工作中，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主要做到“三个更加”：一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对信息公开的范围、公开的内容、公开的形式、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明确。二是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三是公开重点更加突出。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公开的重点，从信息公开、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加大推行公开的力度。通过推行信息公开，促进廉政勤政建设，促进公开制度的进一步完善，推进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



(三) 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为进一步贯彻落实金凤区党委、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快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提高行政效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紧紧围绕群众关注关切的热点问题及机关重点工作，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2018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通过邀请公众代表参观机关办公场所、观摩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开展互动交流等方式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以保障公众知情权，增强政府公信力，推动了政府工作提质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 年，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主动作为，把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与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业务工作有机结合，依据区、市相关政策和鼓励措施，积极编制发布项目信息，在金凤区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标题	索引号	责任部门	生成日期
交通封闭通告	640106-109/2019-00009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7
关于对金凤区丰登镇和丰村通村公路工程进行结算审核的函	640106-109/2019-00008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金凤区建设交通局2018年工作总总结暨2019年工作安排	640106-109/2019-00007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2018年“四好农村路”工作总结	640106-109/2019-00006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关于建议对夜悦府二期向团练路景观大道 倾斜地设立案处罚的函	640106-109/2019-00005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关于建议对夜悦府二期向团练路景观大道 倾斜地设立案处罚的函	640106-109/2019-00004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关于对辖区范围内具备改造价值的棚户区进行摸底调查的函	640106-109/2019-00003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关于对金凤区湾滩村(“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移民新村)污水...	640106-109/2019-00002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02-26
金凤区建设交通局积极组织参观“伟大的变革——庆祝改革开放4...	640106-109/2018-92709	金凤区建设交通局	2018-12-25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92 条。为拓宽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影响范围，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认真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依托政府门户网站，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务公开，通过多渠道宣传，做好网站、微博客户端等信息发布，加强与新闻媒体联系，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认真贯彻金凤区政府《关于印发金凤区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的部署要求，细化、

深化重点领域的公开情况，特别是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重点建设项目的公开，确保信息公开全面。2018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对

重大项目建设，工程的规划、设计、招投标等环节信息按进度及时公开，对机关承办的、群众关注的基本建设项目工程进展情况定期公开。总共公开重点建设项目 29 条、重点工作 37 条、财政资金 5 条以及部门文件 38 条、机构职能 3 条、议案建议 27 条、热点回应 30 条，双随机一公开 23 条。同时主动公开工



作人员职责、工作职能、办事程序、联系方式，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 年，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27 件，政协委员会提案 4 件。

五、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 年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六、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认真创新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加大推进公开工作力度，有效发挥网络媒体、报纸等传统媒体的作用，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综合运用金凤区政府网平台、政务公开网、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门户网、新闻媒体、公示栏等多种途径有力促进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的信息公开工作，使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

七、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强化监督管理，确保有效落实，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行风建设综合进行检查、考评，考评结果纳入岗位目标责任制。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既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搞半公开、假公开，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

合。同时，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八、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与不足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政务公开的力度不大。有的公开内容不规范、不具体，重点不突出，许多应该事前公开的内容变成了事后公开，有的公开内容不更新或缺乏动态内容。**二是**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正式人员太少，编制紧张，无政务公开专职人员。

九、2019 年工作的初步计划与安排

2019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将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认真理清本行政机关政务公开事项，查漏补缺，编制更加科学规范的公开目录。为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将做出以下安排：

一是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水平。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公开的审查，定期对不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评审，确保应公开尽公开。要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畅通受理渠道，提升服务水平，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对特殊信息的需求。**二是**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化、理论化水平。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指导、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三是**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资料建档工作，做到政务公开有史可查，经受得起考验。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附件：

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92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0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92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0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次	0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3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1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0
1. 按时办结数	件	0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 兼职人员数	人	0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4